

李廣 魏延

趙雲

檀道清

高頤

袁崇煥

岳飛

張良

彭越

張銳強 ◎ 著

兔死狗烹，鳥盡弓藏——隱藏在歷史中的權謀真相。

# 名將之死

【紅卷】



李  
廣

袁崇煥

袁崇煥

李廣

檀道清

高頤

袁仙芝

封常清

高教曹

封常清

李廣

李廣

魏延

李廣

李廣



# 名將之死

张锐强  
◎著

〔红卷〕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名将之死·红卷 / 张锐强著. — 北京：中国友谊  
出版公司，2011.7

ISBN 978-7-5057-2875-2

I . ①名… II . ①张… III . ①军事家-列传-中国  
IV . ①K825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23463 号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书名 | 名将之死·红卷                |
| 作者 | 张锐强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出版 |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              |
| 发行 |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              |
| 经销 | 新华书店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刷 |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             |
| 规格 | 700×1000 毫米 16 开       |
|    | 17 印张 280 千字           |
| 版次 |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       |
| 印次 |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    |
| 书号 | ISBN 978-7-5057-2875-2 |
| 定价 | 29.80 元                |
| 地址 |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-1 号楼    |
| 邮编 | 100028                 |
| 电话 | (010) 64668676         |

# 序：历史是个体命运的集合

很多人喜欢读史，但很少有人琢磨历史究竟是什么。对于这个问题，不同的人自有不同的答案。这事朝大里说，就是历史观。

历史是什么呢？在我看来，历史绝非图书馆深处那一堆堆落满积尘的发黄书页，也不是教科书上的习题，更非组织定论——元佑党籍刻石立碑，不可谓不庄重，结果又如何呢；不是勋章，也非牌坊。所谓历史，就是一群群生命个体的命运集合。虽然事过千年，依然有冤魂在悲惨地呼喊。

从自然科学的角度说，生物无生无灭，人的死只不过是换了另外一种存在形式。那些分子和能量继续在宇宙流转，就像从一座城市走到另外一座城市，从一个房间走到另外一个房间。那些磷足够制成十盒火柴，那些铁能打成一枚吊得住人体的大钉子，那些水能煮十公斤也就是一大锅羊肉汤；就社会科学而论，每个人又都是独立的个体。虽然未必都有独立之思想自由之精神，但至少理论上具有唯一性。故而他们的死，难以一笔带过。多数人读史，大抵只图个热闹，不会感同身受，那种情绪被这样一个歇后语嘲笑了几千年，而且还将继续嘲笑下去：看唱本流泪——替古人担忧。

很不幸，我大抵就是这样一个被嘲笑的人。

题目涉及十八位名将，内文中连带出的名将更多。这些将军，绝大多数都死于政治权术，死于官场斗争，死于同僚暗箭。高敖曹虽然战死沙场，死于敌军刀下，但根由依旧在于政治上的角力；李广表面上死于自杀，并无外来的直接迫害，但深

层次原因却是机遇不公。

非正常死亡，大约是将军的宿命。死于床第之间，向来被他们视为耻辱。但问题在于，他们渴望的非正常死亡，是喋血疆场为国捐躯，而非像岳飞，功勋彪炳史册，品格顶天立地，只为领导不放心，便含恨蒙冤。围绕权力的斗争可谓源远流长，自从有官场，它便如影随形。西北军名将石敬亭，在冯玉祥势败之后转归宋哲元，受实权派、北平市长秦德纯排挤，不得不拂袖离去。行前托昔日袍泽张自忠将军转交秦一封信：“绍文（秦德纯字绍文）吾弟，遍观一部《宋史》，未见秦桧说岳飞一句坏话，而飞竟死于秦桧之手，桧真乃大奸而特奸也。吾弟有乃祖之风，真不愧为秦氏子孙，前途远大，好自为之！余去矣，留书致意。”怎么样，这信精彩吧？

我当然不是要罗列这些事实，然后告诫大家，要八面玲珑谨小慎微，在为人处世中如鱼得水，像角斗士那样争取最长的存活期。没那兴趣。如果这几十万字的书立意不过如此，央视七套肯定也不会邀我过去开十期讲座。我只是想反问读者，你们可知道所有那些古人，无论寿终正寝还是冤沉海底，都跟我们一样曾经有血有肉，跟我们一样曾经是热血青年，跟我们一样曾经心怀美好的理想。

克罗齐说过，所有历史都是当代史。这大概是能从书中读出当今办公室政治的原因。说心里话，我有点看不懂这些。国人有许多光荣传统，其中之一便是，我们可以容忍不认识的人当皇帝，却无法容忍身边的人长一级工资。这应当是办公室政治的根源之一。我大学毕业比较早，长期寄身体制，难免遭遇这等窘迫。损人利己虽然缺德，但尚好理解，问题在于很多人是损人不利己。这事很多人都遭遇过，而且大约还得遭遇下去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事不关己高高挂起，或为美德。

话虽如此，写这本书还的确就是为了斗争。不过对象不是别人，而是自己。确切地说，是自己的记忆。年轻时虽不能像张松那样过目成诵，但记忆也足可夸。而近年来则每况愈下，今天记的明天忘，上月读的下月忘。这让我既惶恐又无奈。那么精彩的典故，那么曲折的故事，不能为我所用，岂不可惜？绝不能坐视它们从记忆的网眼漏下。而要把它们记牢，最笨的办法最管用：书写。以此固定记忆。

这只是为何写。写什么则是另外的问题。我性格平和，处事自认为中庸。换句话说，就是没有性格。我习惯于隐藏倔强。而书中写到的名将，个性格鲜明。他们大约都是多血质的吧。我喜欢这样优点和缺点同样突出的人。在我眼里，他们都

是汉子，都是纯爷们儿。

本书写作期间，自然要参考历朝历代的正史：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南史》、《北史》、《隋书》、《新唐书》、《旧唐书》、《宋史》、《明史》。除此之外，岳飞部分主要参考了宋史研究专家邓广铭先生的《岳飞传》，以及邓先生的高足、著名史学家王曾瑜先生的《岳飞新传》。因只有他们师徒两位，不再专门列举参考书目；多年以来，袁崇焕一直广受争议，争论至今尚未平息，关于他的史料也很多。凤凰网的历史板块上有一个反对历史学家阎崇年的专区，虽不苟同于他们的观点，但这里罗列出来的史料甚全，免却了我一一搜集之苦，在此一并致谢。我没有在书中随时注明出处，非为掠美，主要不想写成一本考证之作，影响读者的阅读效果。说句到家话，我电脑水平较菜，在文档下面随时附注出处，尚且不会掉线。来日定当加强学习。

现在，打开书页，用目光抚摸这些男子汉的命运吧。我敢保证，每个章节都很精彩。这并非因为我的笔能生花，而是传主的才智高妙。好事儿坏事儿都是他们干的，与我无关。

是为序。

目  
录

序



李广



魏延



檀道济



高敖曹



高颖



高仙芝  
封常清



岳飞



袁崇煥

历史是个体命运的集合

百战将军难封侯 / 001

胸中有韬略 脑后无反骨 / 035

唱筹量沙大将军 / 057

酒客·侠客·名将 / 087

他发明了记事牌? / 119

一句话害死两大将 / 147

八千里路云和月 / 175

一生功过谁人知 / 227

# 百战将军难封侯

——李广之死

导读：作为战将，李广可谓威名赫赫，光耀历史，无人不知。谎言不可能持续千年，他自然也不可能浪得虚名，声望都是身经百战、一点点地积累起来的。既然如此，他为何未能封侯？卫青是汉武帝的舅子，霍去病是卫青的外甥，他们俩大受重用，权倾朝野，到底因为才干突出，还是因为裙带关系？霍去病身为名将，为何要放冷箭射死李广的儿子李敢？

国人之中，不知道白起、李牧者大有人在，但不知道飞将军李广的，肯定不多见。

林暗草惊风，  
将军夜引弓。  
平明寻白羽，  
没在石棱中。

在古诗文中，不时可以闻到李广的侠骨之香：君不见沙场征战死，至今犹忆李将军；但使龙城飞将在，不教胡马度阴山。不过流传最广的，大约应该是上面这首卢纶的《塞下曲》。只要您上过小学，就一定学过。据说其中的主人公便是飞将军李广。李广浑身上下都是传奇，然而箭术一直是其看家本领。《水浒传》里

的好汉花荣，因为箭法出众，所以江湖上人称“小李广”，是为明证。

李广这个人，确实如同史书中的记载，很是“数奇”，运气不好，一生点子背。身负盛名，凭生与匈奴经历大小七十余战，竟然无一次建功立业，马上封侯。而同样的数目，白起则跻身武安君。

李广为何如此“数奇”？有人说汉武帝暗中偏袒，卫青私下嫉妒，关键时刻不让他立功。这主要指李广戎马生涯的最后一次出征，卫青按照汉武帝的意思，临时命令身为前将军的李广，与右将军赵食其会合出东路；也有人说，李广完全得益于司马迁寄予深切同情后的虚言美化，纯属浪得虚名，并无将才，理由是他的部队纪律松散，文牍往来很不规范，而且曾经抛弃部队，独自率领百骑追杀匈奴的神箭手。

这些说法的来源，都是《史记·李将军列传》与《汉书·李广苏建传》。刘知几认为，治史学需要具备“才、学、识”，后来章学诚又增加了一条“德”。对同样材料的不同解读和利用，体现的正是作者的“识”，也就是其见识到底如何。放到李广身上，上述两条都难以服众。汉武帝雄才大略，要对国家负责，所以多出将才符合其根本利益；至于卫青，很大程度上跟曾国藩具有相似性，深知自己身份特殊，因而老成持重、谦恭谨慎，从无压制下属之前科。而说到第二点，则更不靠谱。因为李广成名甚早，彼时司马迁尚未出道，他何从美化？而且《史记》并非严格的官方历史，司马迁修史时身份已非太史令，而是中书令，也就是说修史乃个人行为，在当时完全谈不上影响深远，其盛名纯粹来自于后代。他虽然深切同情李广的遭遇，但《史记》中对他擅杀霸陵尉的有失风度之举，也并未“隐恶”。一味美化之说，何从谈起？

那么造成“冯唐易老、李广难封”的根本原因，到底何在呢？答案很简单，汉武帝、卫青没错，司马迁和李广也没错，出错的是当时的军功标准。它严格，但是不尽合理。

这个答案能不能令人信服，我们还是得细读《史记》与《汉书》。

## 名门之后

李广也是“关西出将”的有力论据。他是陇西成纪人。陇西者，陇山（今六盘山）之西也。至于成纪，这个地方实在值得单独说说。

西汉的成纪县治，在今天甘肃静宁县的治平乡刘河村。从那以后，成纪县因地震等原因，至少迁移过三次，但大方位没有改变，基本都在今天的天水与平凉交接处。那里是中国大姓李氏的发祥地。据统计，成纪李氏的后裔中，先后出过帝王二十五人、宰相二十九人、大将军五十二人、王公侯五百一十多人；影响较大的文学家、画家、音乐家将近二十位，太守、刺史、知府、进士、举人等不胜枚举，被正史立传者超过六百人。

成纪李氏的辉煌，开始于李崇。先秦时他曾任陇西郡守，李氏从此与陇上结缘。李崇的孙子李信担任秦国将军时，单兵追击燕太子丹，以勇气而重于秦始皇，后被封为陇西侯。李信的曾孙李尚曾经担任成纪令，在成纪孕育出名将李广。从那以后，李氏家族以成纪为根据地，迅速繁衍壮大，到南北朝时已成举国望族。成纪李氏最有代表性的人物，首推李广，身经百战，所谓“飞将军”；其次是西凉王李暠，称雄西凉，割据一方，李氏因此越发兴旺；第三是李渊、李世民父子，他们缔造的唐朝，国力强盛、疆域广阔，使长安成为国际大都会，具有深远的历史影响。文学家则首推李白。其贡献与影响，怎么说都是狗尾续貂，显得累赘多余，“李白”二字便可统冠全局，通行世界。

白起的后人中出了白居易，李广的后人中则有李白。白起爵位高，李白影响大，可谓相映成趣。李白死于安徽当涂，由其族叔李阳冰安葬。李阳冰收集整理李白的作品编成《草堂集》，序文中说：“李白，字太白，陇西成纪人，凉武昭王九世孙。”李白在《赠张相镐》中更是直接这样表白：“白本陇西人，先为汉边将。攻略盖天地，名飞青云上。苦战竟不侯，当年颇惆怅。”直接指认李广为先祖。

当然，诗人的话不能全信。在他笔下，诗与信史界限未免模糊。他的真正意图，恐怕也是“言在此而意在彼”，想跟唐朝皇帝拉本家套近乎。

陇西向来是李氏郡望，所谓“望出陇西”。但这并不能表明，李白就是李广的后代。这种可能性很小。问题的关键不在于可能性，而在于这种行为本身：李白为何一定要认李广为先祖？即便跟皇帝攀亲，也有众多李姓显赫人士可供选择，并非只有李广。

这一点与本文可谓不谋而合。

李广的事迹第一次见诸史册，是汉文帝十四年，即公元前 166 年。这一年里，匈奴大举攻入长安北边的重要关隘萧关，李广以良家子弟的身份从军，加入抗击匈奴的洪流。他箭法神奇，杀死和俘虏了不少敌军，因功升为中郎，被选来侍卫皇帝。跟随文帝射猎时，他多次格杀猛兽，文帝因此大为惊叹：“惜乎，子不遇时！如令子当高帝时，万户侯何足道哉！”

大概就是这句话，引发了李广的无限遐想。从那以后，马上封侯就成了他毕生的焦虑。

景帝即位后，李广在老家当官：陇西都尉。就是陇西郡的郡尉，主管该郡军事。景帝时将原来的郡尉改称郡都尉，并且独立设置办公，分治一方。不久，李广又改任骑郎将，专门统帅骑郎。七国之乱时，他以骁骑都尉的身份，效力于周亚夫军前，在昌邑城下一战扬名：激战中他奋不顾身，一举夺下叛军旗帜。梁王刘武为笼络人心，要授予他将军印。当时李广还不是将军，因此这颗印信对他充满了诱惑。他一时把持不住，忘记了双方的身份——他是朝廷军官，而梁王一直觊觎大位，景帝对此颇为警觉——接了下来。因为这个缘故，平叛之后论功行赏，他功过相当，一无所获。这是李广第一次与侯爵失之交臂，也开始了他“数奇”的一生。

几年之后，李广出任上谷太守。虽然郡守与郡尉的俸禄都是两千石，层次还是升了半格。上谷的郡城在哪里呢？南距今天河北怀来县的大古城村不过两里路。如今那里还残存着部分遗址，有大小二城，彼此相连，所谓沮阳，也称造阳。上谷郡是燕国北长城的起点，自然也就成了汉军与匈奴争夺的前线，李广与侵略者动不动就要较回劲。典属国公孙昆邪因此上书景帝：“李广才气，天下无双。自负其能，数与虏敌战。这样下去，恐怕他不能长久！”

公孙昆邪这个建议看似猫抓耗子，其实基本也可算分内职责。因为典属国这

个两千石的官职主要负责外交。当然按照当时的情势，应该叫做管理少数民族事务。与李广作战的匈奴，就归他管理——管到管不到、别人服管不服管另说。上边一听，觉得有几分道理，就将李广调任为上郡（郡治肤施，今陕西榆林东南鱼河堡）太守。从那以后，陇西、北地、雁门、代郡、云中等所有与匈奴接壤的边郡，都留下过李广的足迹。

后来匈奴入侵上郡，景帝派中贵人——宠信的宦官前往前线，跟随李广实习兼督军。有一天，那宦官带领几十名骑兵出猎，路遇三个匈奴人。这个不知深浅的家伙，欺负对方人少，想顺手捞一把，回去也好看，就下令攻击。结果呢，汉军虽然人多，但却近不了身：那三个匈奴人张弓搭箭，将宦官的随从骑士全部射死。此时中贵人才明白打仗这事不好玩儿，赶紧转身逃命。虽是如此，他还是中了一箭，所幸小命没丢。

李广得到消息，不觉雄心大振。他判断那三人定是匈奴的神箭手。你是神箭手，我也是神箭；不分个高低，你怎么能走！于是立即点上一百骑兵，展开追击。

那三个匈奴骑士没有战马，只能步行，因此李广追出几十里后，很快就锁定了目标。他下令骑兵张开左右两翼，但却不依仗人多势众搞人海战术，而是自己出马单挑。几番你来我往，李广射死两个、活捉一个，刚把俘虏捆上战马准备回军，忽见远处尘烟阵阵，搭眼一瞧，数千匈奴骑兵正从远处开来。

这是场典型的遭遇战，彼此都没有心理准备。李广身边不过百人，而对方有数千大军。匈奴人看见李广，也很吃惊，以为是前来诱敌的汉军疑兵，立即在山上摆开阵势，准备接战。

敌众我寡，大家的本能反应都是逃命。但是李广没有。否则他也就不成其为李广。他镇定自若地说：“吾去大军数十里，今如此以百骑走，匈奴追射我立尽。今我留，匈奴必以我为大军之诱，必不敢击我。”一句话，绝对不能露底。不露底，麻秆打狼，两头害怕；一旦摊牌，结局只能是匈奴大军的泰山压顶。李广随即带领部队列阵，缓缓向前，等走到离对方军阵两里左右——在弓箭的射程之外的地方，吩咐士兵下马解鞍。

李广的这个潇洒玩得有点过分。他手下的骑兵，估计全在打哆嗦。他们说：“敌军人多，距离又近。他们一旦进攻，怎么办？”李广不慌不忙地说：“咱们解

下马鞍，好让他们确信咱们不会走，一定要引诱他们上钩！”

李广这么一弄，还真忽悠住了匈奴人，他们始终不敢轻举妄动。这时一个白马将军走出军阵，巡视整理队伍，李广见状骑上马，带着十几个骑兵，将白马将军一箭射死，然后重新归队，再度下马解鞍。

此时天色已晚，日光渐西，匈奴骑兵越发不安：李广如此嚣张，可谓有恃无恐，附近一定埋伏着汉军主力。于是半夜时分，他们悄悄后撤，不战而退。

李广的这次表现，怎么看怎么眼熟。没错，就是空城计的翻版——不对，应该称为原版。所不同者，西域再小，终究有四面城墙围挡，可以让司马懿保持短暂的好奇与不解；而李广周围最多也不过几座小山，无法遮挡视线。他的表情举止略有不对，马上就会露馅。

应该指出，身为主将，不交代清楚就擅离部队，确非大将之所为。那一刻，李广不再是独当一面的郡守与将军，就是个神箭手，类似刘邦手下的楼烦勇士；他作为将军的责任心，完全被好胜所淹没；这当然不算得体。从将军的角度而言，其表现只能得零分；然而遭遇匈奴大军后，其气度胆略，则大大超乎寻常，完全可以打一百二十分。

一句话，李广不是谨小慎微之辈。他用兵的方略，一定也异乎寻常。当然是好还是坏，得另说。

然而年轻气盛、血气方刚的汉武帝，很赏识李广这一点。两人之间的秉性脾气，有某种相通之处，至少刚开始如此。

公元前 140 年，汉武帝即位。那时李广的名气已经很大，其勇敢善战被群臣公认。正因为如此，武帝下令将他调到身边，担任未央宫卫尉。要知道，未央宫可是皇宫。这时程不识任长乐宫卫尉，负责警卫后宫。他与李广都曾经担任边帅，但是统兵之法截然不同：李广的部队行军时队形混乱，建制不清；一旦靠近水丰草茂处扎营，军士们人人自便，既不打更，也不巡逻；案牍往来、文字材料，李广更是从来不予重视。程不识呢，带兵严谨，治军严格，非常重视部队保持完整的编制、队列和阵式，夜间自然要派士兵敲刁斗巡逻；即便宿了营，士兵们还是有一摊子这事那事，很长时间得不到休息。

因此士兵们都愿意追随李广。

程不识这样评价彼此的差别：“李广军极简易，然虏卒犯之，无以禁也；而其士卒亦佚乐，咸乐为之死。我军虽烦扰，然虏亦不得犯我。”暗含对李广的委婉批评。这很好理解。行军不保持队形，宿营不派人巡逻，这哪里是军队，分明是草寇嘛。但是别忘了还有关键的前提：李广行军“然亦远斥候，未尝遇害”。也就是说，李广特别重视侦察，侦察兵都派出老远，早已掌握周边态势。一句话，他是以牺牲局部利益——几十几百个侦察兵不能休息——为代价，换取全局利益——全军可以随意行动，人人自便，因而大幅度减轻劳苦。

李广跟赵奢一样，受到赏赐就分给部下，从来不揣进腰包。他做了四十多年俸禄二千石的官，家里始终没有余财，更谈不上购置家产。他爱兵如子，凡事都能身先士卒，与士兵同吃同饮。士兵没有全部喝到水，他绝不靠近水边；士兵不全部吃上饭，他绝对不端碗。对士兵的态度也非常和蔼宽厚，从不苛责，因此士兵爱戴，乐意效命。

这样一个与士兵同吃同住而且身先士卒的将军，带出来的部队怎么可能不是虎狼之师？他宽得有办法，也宽的是地方。这一点，绝对不能作为他缺乏将略的证据。还是那句话，杀猪杀尾巴，各有各的杀法；再说得专业些，就是《孙子兵法》上的话：兵无常势水无常形。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，谓之神。

## 马邑之谋

白登之围让汉朝尝到了匈奴的厉害，因此从吕后、文帝直到景帝，对匈奴一直采取守势。即便受到单于的“信骚扰”，吕后也只能忍气吞声，大事化小。那些年汉朝对匈奴的外交政策，主要依靠女人：随便选点宗室的女子，冒充公主，前去匈奴和亲。

当时那样无可厚非，因为饱经战乱，民不聊生，无法继续支撑大规模的战争。而到了汉武帝的年代，经过几十年休养生息，国家实力大幅度增强，仓库中穿铜钱的绳子很多都烂掉了，铜钱撒满一地，无法计数。人也好国家也好，彼此之间的关系从来都是实力对比的外化。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。此诗国人无不知晓，

其作者李绅也颇有贤名。但就是这样一位诗人，《太平广记》上却有这等不良记录：“李元将评事及其弟仲将尝侨寓江都，李公（李绅）羁旅之年，每止于元将之馆，而叔呼之。荣达之后，元将称弟、侄，皆不悦也；及为孙、子，方似相容”。李绅曾经以侄子的礼节侍奉李元将，在他家里混吃混喝；可一旦发达，立即变脸：李元将自称弟、侄，李绅都不高兴，直到他以孙、子自称，“方似相容”。辈分由侄子一跃至爷爷，也是连升三级。

人如此，国更如此。汉武帝当然愿意当爷爷，不愿意当孙子。无论如何，他至少不想继续难为女人，去完成原本应该由男人承担的任务。

刘彻策划的第一次对匈战争，就是所谓的“马邑之谋”。

马邑这个地方，死去的韩王信肯定记忆深刻。因为那里曾经做过他的国都。就是今天的山西朔州，靠近汉匈边境。

公元前135年，匈奴军臣单于要求“和亲”，汉武帝拿不定主意，便召集群臣商议。大行（主管宾客接待的官职）王恢是燕人，长期在边境任职，对匈奴情况比较了解。他指出，“和亲”效果无法持久，过不了几年匈奴就会犯边，不如用兵；大司农韩安国则认为出兵千里攻击匈奴，人困马乏，难以奏效。多数人附议韩安国，汉武帝只好决定继续“和亲”。

第二年，马邑豪绅聂壹建议王恢上奏汉武帝，利用“和亲”带来的短暂和平，利诱匈奴而击之。汉武帝再度召集廷议。韩安国依旧主和，王恢则强烈主战。他认为，汉朝只要使出百分之一的力量，就足以取胜。而且还是诱敌前来，伏兵突袭，定可成功。

这个计谋终于将刘彻打动。公元前133年夏六月，他派御史大夫韩安国为护军将军，统帅三十万汉军出击；卫尉李广为骁骑将军，太仆公孙贺——建议调动李广工作的公孙昆邪之子——为轻车将军，大行王恢为将屯将军，太中大夫李息为材官将军，各带一支人马，埋伏在马邑附近的山谷，张网以待匈奴。

此时聂壹早已逃到匈奴，给军臣单于下套：“吾能斩马邑令丞吏，以城降，财物可尽得。”鱼若不吃钩，永远不会成为盘中餐。军臣单于被诱饵打动，决心亲自领兵前往。聂壹回到马邑，斩掉一个死刑犯，将其首级悬挂于城楼，继续做戏。匈奴使者以为大事已成，立刻回去报告：“马邑长吏已死，可急来！”军臣单于的

十万人马，随即浩浩荡荡地开入武州塞（今山西左云境内）。

到目前为止，一切进展顺利，可惜汉军后面的戏演过了头。

为了把诱饵做大做香，他们命令马邑民众，将牛马羊等牲畜散放于野，于是匈奴军队离马邑还有百里之遥，便开始收获。然而到处只有牛羊却不见牧人，军臣单于不是白痴，不觉暗生疑团。他立即下令停止前进，挥兵进攻附近的烽火台。说来也巧，雁门郡尉史一人出来，半路上碰到敌军，临时藏在其中。烽火台的任务只是守望传信而非作战，因此匈奴骑兵吹弹得破，尉史做了俘虏。他贪生怕死，于是竹筒倒豆子，将实情一一供述。军臣单于闻听大为惊恐，带领全军掉头就跑。等退出塞外，这才抹抹额头上的汗珠叹道：“吾得尉史，乃天意也！”

鱼已脱钩而去，局势完全出乎汉军意料，他们顿时手足无措。等反应过来开始追击，匈奴骑兵已经扬长而去。这时唯一的战机落在王恢身上：他带领三万多人，任务是截击匈奴辎重。在得到匈奴已经退兵的消息之后，依然缩手缩脚，担心碰上的是匈奴精锐，不敢动手，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溜掉。

三十万大军竟然就这样做了一回边境游，刘彻脸上不觉热辣辣的。这事当然得有人负责，否则难以向天下交代。怎么办呢？只有拿王恢开刀：他是最大的主战派，可是面对匈奴辎重却不敢攻击。

王恢下狱后，他家人送千金与丞相田蚡，希望疏通关节。田蚡虽然是刘彻的舅舅，但还是明白其中的利害，不敢直接开口，只好找到姐姐，就是陷害栗姬的王美人、现在的太后，意图曲线救人。但是汉武帝并没给母亲面子：“我听从王恢的建议，调动三十万大军伏击匈奴，竟然无功而返。如果他按照预订计划截击匈奴辎重，一定能获得可观的战果，鼓舞士气，可他竟然无所作为。这种人不杀，何以谢天下？”

将相不受辱。王恢知道汉武帝态度坚决，便在狱中自杀。

平心而论，王恢之死毫不冤屈，并非什么“替罪羊”。仔细检讨，首先是汉武帝的责任，用人不当：“七国之乱”时，韩安国在梁王帐下为将，一战成名，但是他不主张对匈奴开战。此时任命他为统帅，典型的南辕北辙、张冠李戴。谁都能统兵，唯独他不能；其次的责任则是韩安国。身为统帅，计划不周：如此高度机密的计划，竟然对尉史那样的底层军官都不保密，这个仗还怎么打？不过如此

庞大的计划，也许韩安国并无能力左右，毕竟雁门郡属于地方政府，是否听从韩安国号令，史书上无明确记载，这牵扯到汉朝的整个军制与官制体系，也许还要汉武帝负领导责任。第三是雁门郡尉，这种机密，下属不当与闻。他是泄密事件的直接责任人；至于王恢，身为将军，错失战机，当然罪不容诛。

## 天降卫青

马邑之谋虽然落空，汉匈还是撕破了面皮。汉武帝醒悟不该重用韩安国，于是处心积虑培养新人以为大将。他的目光落在小舅子卫青身上。

说起来卫青也是个苦命人，典型的苦出身。他是河东平阳（今山西临汾西南）人，生父郑季是个县吏，在平阳公主家做事时，和婢女私通，生下了卫青。那婢女夫家姓卫，所以被称作卫媪。卫媪丈夫已死，独自一人带好几个孩子，压力很大，于是就把卫青送到郑家。作为私生子，卫青在郑家的童年可以想见备受歧视与冷漠，整天放羊。长大后，他不愿再受郑家的奴役，便回到母亲身边，做了平阳公主的骑奴，改作卫姓。

卫青曾经跟随平阳公主到过甘泉宫，那里有个服役的囚徒看看他的相貌后说：“你现在穷困，但将来定为贵人，可以封侯。”这话英布相信，从小受苦的卫青可不信。他笑道：“我身为人奴，每天不受笞骂已是万幸，哪里还敢奢望封侯？”

后来卫青同母异父的姐姐卫子夫被汉武帝看上，选入宫中，卫青也被召到建章宫当差，他的命运随即拐了一个大弯。不过不是一帆风顺，开始还是担惊受怕：卫子夫怀孕后，“金屋藏娇”的主角儿、皇后陈阿娇大为恼怒。因为她自己一直没能生子。怎么办呢，卫子夫不能动，那就动她的弟弟，杀鸡骇猴，敲山震虎。于是她们随便找个借口抓住卫青，准备处死。卫青为人不错，交到了好朋友公孙敖。关键时刻，身为骑郎的公孙敖找来几个帮手抢出卫青，这才保住汉朝和中国历史上的一位名将大将。汉武帝得知这个消息，虽然恼怒，但也没什么好办法。毕竟那边是集岳母姑母于一身的馆陶大长公主刘嫖，以及自己的老婆陈阿娇。卫青遭遇这等风险，完全在于职位卑微。这个好办，汉武帝将他升职为建章宫监、